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理财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投资理财品种：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持有期在十二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理财业务概况

（一）投资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投资产品。

（二）投资理财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

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三）投资理财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凭证等。

（四）投资理财受托方

主要是商业银行等。

（五）资金来源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

（六）实施方式

在投资额度范围内，投资理财产品业务的资金可滚动使用，每一笔投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12 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做好投资理财实施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具体情况。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同意公司用不超过额度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管理部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金融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投资理财，有利于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7日